

株洲市财政局

株财预通[2019]1号

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:

根据湘财预[2018]191号文件精神,经研究,现将2019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下达你单位,专项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。请将此项资金列入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。功能科目“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”,经济科目“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”。

请将资金按程序拨付使用,并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:2019年城乡居民医保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(总表不分区县)



2019 年 01 月 28

附件：

2019 年城乡居民医保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内容	归集总额	此次调拨专户金额	补助金额	备注
天元区财政局	城乡居民医保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	186.0	2632.0	2818.00	湘财预 2018 191 号
芦淞区财政局	城乡居民医保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	134.0	1869.0	2003.00	湘财预 2018 191 号
荷塘区财政局	城乡居民医保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	94.0	1320.0	1414.00	湘财预 2018 191 号
石峰区财政局	城乡居民医保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	43.0	603.0	646.00	湘财预 2018 191 号
云龙示范区财政金融部	城乡居民医保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	86.0	1207.0	1294.00	湘财预 2018 191 号